

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公司于2025年1月8日送达的《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。经认真核查，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截至目前，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未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在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回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
问询函的回复》之签署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 

励民

2025年1月8日